

债券简称：20 武铁绿色永续期债 01、G20 武 Y1 债券代码：2080245.IB、139453.SH

债券简称：21 武铁绿色永续期债 01、G21 武 Y1 债券代码：2180066.IB、139466.SH

债券简称：21 武汉地铁绿色债 01、G21 武铁 1 债券代码：2180172.IB、152858.SH

债券简称：21 武汉地铁绿色债 02、G21 武铁 2 债券代码：2180195.IB、152877.SH

债券简称：21 武铁绿色永续期债 02、G21 武 Y2 债券代码：2180355.IB、139474.SH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涉及董事变动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9年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武汉地铁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海通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刘祖国同志任职的通知》，刘祖国同志任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职务。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推荐函》，吴文同志兼任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吴展来、王郁宝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吴展来同志任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马君瑞同志免职的通知》，马君瑞同志不再担任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刘祖国，男，1964年10月出生，武汉市委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武汉市公路管理处党委书记、副处长，武汉市公路管理处处长、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路政执法总队武汉支队队长，武汉新港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武汉港航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北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文，男，1963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南京市园林局规划建设处助理工程师，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总公司规划处工程师，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总公司设计所副所长、所长，武汉城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设计所所长、设计集团总经理、总工程师，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吴展来，男，1965年10月出生，湖北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武汉市青山区城建委科员，共青团武汉市委宣传部科员、副科级干部，市委市直机关团工委副科级干事、正科级干事，市旅游局党办主任科员、党办副主任，市旅游局会展节庆处处长、

旅行社管理处处长、市场促进处处长、政治处副处长（正处级）、政治处处长，武汉旅游发展投资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武汉旅游体育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此次董事任免变动已经公司有权机构决议通过，董事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海通证券作为“20 武铁绿色永续期债 01/G20 武 Y1”、“21 武铁绿色永续期债 01/G21 武 Y1”、“21 武汉地铁绿色债 01/G21 武铁 1”、“21 武汉地铁绿色债 02/G21 武铁 2”和“21 武铁绿色永续期债 02/G21 武 Y2”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涉及董事变动事项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